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对海南项目-塔器框架招标所需塔器进行公开招标。框架协议招标执行企业范围：具体执行企业:洛阳工程公司。今发布公告，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

1. 招标编号：WZ20210126A/B/C-2103-17910-B3

2. 项目内容：海南项目-塔器框架招标

项目概况：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3. 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填料塔	1.00	台	包-B3-加氢轻烃5台塔
2	板式塔	4.00	台	包-B3-加氢轻烃5台塔

4. 交货期和地点：2021年9月30日、海南洋浦港舱底交货（超限设备）或项目现场。

5.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5.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5.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5.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6. 其他资格要求：1. 资质证书：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或等同）以及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或等同）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或等同），均在有效期内。 2. 压力容器证书：提供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认可的至少A2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和TS压力容器设计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3. 提供经法人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诚信承诺函》、《质量承诺函》以及《易派客业务承诺函》，格式自拟。 4. 近五年内（2015~2019年）具有石油化工领域相同类型、相同材质、相似结构和相近规格塔器10台及以上塔器成功应用业绩；业绩表中要标明设备规格（直径、材质、总高、总重）、用户名称、合同号、相关联系人员及投用时间、合同及发票复印件，以上业绩中至少提供一份有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的用户使用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虚假的，均视为无效投标（需携带合同原件备查，备查时无合同原件的，均为无效）。 5. 提供原材料产地和主要承压部件（钢板、锻件、钢管等）分包商名称。 6. 承诺投标文件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且还需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对招标文件和请购文件中技术条件、技术要求和付款条款等有偏离的请在招标前提出，否则不予接受。 7. 提供连续最近三年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带审计事务所审计专用章），且连续3年资产负债率均不得高于75%，以审计报告中相关数据为准，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三年中至少一年利润率大于0%。以第三方会计审计报告中相关数据为准。 8. 须是依法注册登记的制造商，拥有自主固定的生产场地和库房以及满足招标设备的相关生产装备的能力，如热处理炉、卷板机、自动焊设备（包括无损检测人员资格证和焊接人员许可证）等（要求提供详细型号和性能参数）。能独立对外开展经营活动。

不接受流通商和代理商投标。 9. 近三年，在中石化工程建设项目中因质量、进度、履约等因素对项目实施造成不良影响，受到通报批评或处理的，或着在项目中交后一年内不能完成合同结算的，一票否决。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9.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标法。

12.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1000.00元人民币，采用网上支付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0年12月31日16:00时至2021年1月9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

14.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招标文件采取网上在线购买方式，申请人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基本信息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或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线上传至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存入U盘，用信封单独密封，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至开标地点：湛江。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中国石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完成后制作工具自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打印版本（纸质版投标文件首页加盖公司公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01月20日09:00时。

17. 开标时间：2021年01月20日09:00时。

开标地点：湛江。不接受 邮寄的投标文件。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同时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19.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1年01月20日09:00时前与陈振辉联系，技术咨询请与高巧丽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20. 其他重要要求：1. 交货状态：整体。 2. 中标供应商自收到中标通知之日起，须承诺1个月内申请法人信用认证和产品质量评价，3个月内完成相关认证评价。未履行承诺的供应商纳入投标不诚信记录，在新一轮招标评标中予以扣分“。。

21. 投标说明：请潜在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下要求，如有疑问请通过电话或邮件联系。 一、本次公开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须满足资格审查要求（详见公告资格要求或招标文件初步评审标准），须在技术投标文件中逐项响应，有任何一条不符合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 二、咨询方式：1、关于平台注册、登录、标书费支付、招标文件下载、CA数字证书、投标文件制作和模拟解密等平台操作过程遇到问题，请电话咨询网站客服4008198786。 2、如招标文件上的联系人电话无法接通，请发电子邮件。 三、报名及费用支付：1、标书费支付完成后报名邮箱可收到相应电子发票，开标后可自行下载打印。2、投标保证金线上支付至广发支付系统，也可以根据系统随机生成的虚拟账号支付（虚拟账号单独对应投标人和投标项目，每次每人不同，不要混淆），金额严格按招标文件给定的金额支付，加以其他形式提

交的保证金必须事先征得招标中心的同意。3、如本项目招标取消或者不足三家而重新招标，免费报名下载新标书。四、投标文件制作：请投标人按照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招标公告下方操作流程制作标书。五、投标文件递交：1投标人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后，需确认投标文件可正常打开并模拟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成功或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退回保证金。六、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标书，商务唱标阶段都将当众予以拆封、唱标。七、其他注意事项：1、本次招标所有的附件（包括开标前发布的变更澄清公告）均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如因未下载或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2、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需自行完成解密，原则上开标现场不提供电脑解密。3、投标单位报名参与投标视为知悉且同意本招标公告内容。若放弃投标须开标前3天发书面声明至招标中心联系人邮箱。4、关于招标文件及附件内容的问题咨询，如少于开标前5日提出，不保证给予澄清答复。5、根据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9%。请投标人按国家规定的税率计算投标价格。招标文件中其他部分与此处要求不一致的，以此处为准。八、开标前所有变更内容和澄清答复以平台发布相应信息为准。九、最高限价：738万元人民币，超过最高限价否决投标。十、鉴于当前疫情防控需要投标人无须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无须到现场投标，只需安排授权代表在线处理解密及答疑等相关事宜。评标结果将在“开标大厅”界面公布。本公告要求与招标文件其他要求不一致的以本公告要求为准，未按上述要求执行导致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本说明最终解释权归华南招标中心。。

22. 联系方式：

投标咨询：

联系人：陈振辉
电话：0759-3609651、18820699109
电子邮件：wzchenzh@sinopec.com

技术咨询：

联系人：高巧丽
电话：020-22192204
电子邮件：

